

桃園市政府勞動局委託財團法人桃園市美好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 111 年度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訓練 繼續教育課程 招生簡章

壹、依據

- 一、 依據桃園市政府勞動局委託辦理「111 年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訓練」辦理。
- 二、 依「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遴用及培訓準則第 10 條規定」辦理；專業人員於取得資格認證證明後，每 3 年接受下列各款繼續教育，合計應達 60 小時以上：(一)專業課程(二)專業相關法規課程(三)專業倫理課程(四)專業品質課程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 指導單位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
- 二、 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勞動局
- 三、 承辦單位：財團法人桃園市美好社會福利基金會

參、參訓對象

- 一、 符合準則第 3 條所列之專業人員。
- 二、 機關相關業務人員，及機關認定有必要受訓之其他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。

肆、課程資訊

- 一、 依實際參訓時數登入「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管理應用系統」認證，依實際參訓時數核發參訓證明。
- 二、 課程內容依勞動部「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繼續教育時數、課程及抵免規定」規劃(詳見附件 1)

伍、報名方式

本課程採線上報名，請登入網址或掃描 QR code，相關證明文件請於報名 3 天內上傳系統或 E-mail：merryhouse99@gmail.com，各課程若有任何問題請來電 03-4718695 轉分機 1 洽詢。

陸、課程資訊

9/08(四)	如何運用家庭和團體諮商的概念協助職業重建服務推行	 https://www.beclass.com/showregist.php?regist_id=MjY0OGFiZTYyOWQ4ZjE5NTcxNWE6U2hvd0Zvcml0= 111.08.04 上午 9:30	111.08.24
	運用職評報告和職業重建計畫作為專業溝通的技巧		
10/12(三)	標準化測驗/工具在使用上的合法性與使用倫理	 https://www.beclass.com/showregist.php?regist_id=MjY0OGFiZTYyOWQ5MDk3MTZjODc6U2hvd0Zvcml0= 111.09.20 上午 9:30	111.09.27
	DSM-5 TR精神疾病與實務應用		

柒、錄取人數及備查

- 一、錄取人數：每堂課各錄取 40 人。
- 二、審查公告：依照每門課程審查日期及時間於本會官網公告，另 E-mail 通知錄取名單。
- 三、錄訓方式：
 - (一)執行報名人員初審作業，報名人員須檢具資格證明文件，如學歷證明、工作證明等，初審不合格者，不得參訓。
 - (二)學員錄訓順序原則如下：
 1. 服務於桃園市轄內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、學校、醫療單位，且現職從事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相關服務者優先錄取。
 2. 屆期需申請專業人員資格認證證明者。
 3. 機關認定轄內有必要受訓之其他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。
 4. 倘有名額開放外縣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相關服務人員。
 5. 從事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相關工作者。
 6. 機關依職務需求指派之人員不受上述限制。

捌、課程內容與注意事項

- 一、若學員因故放棄該堂參訓機會，請於開課前 3 個工作天告知方案承辦人員，並將依備取次序遞補之。
- 二、遲到、早退或中途離席時間超過 15 分鐘以上者，以缺席論。
- 三、為響應環保，請自行攜帶環保杯。

玖、交通資訊：

- (一)上課地點：
 1. 南區職重據點/A 教室(桃園市中壢區明德路 60 號 4 樓)
 2. 桃園市工業會(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110 號 9 樓)

(二)上課地點服務電話：03-471-8695 轉分機 1

(三)交通方式：

➤ 南區職重據點/A 教室(桃園市中壢區明德路 60 號 4 樓)

1. 搭乘火車：搭火車至中壢火車站，轉乘公車自中壢客運總站搭乘至舊社站，下車後前往中正路向前步行至民權路 41 號。
 2. 搭乘公車：
 - (1) 中壢客運總站搭乘至舊社站，在舊社站(中正路上)下車，步行至民權路。
 - (2) 搭乘 1 路公車搭乘至中山延平路口站，下車後前往中正路向前步行至民權路。
 - (3) 免費公車：搭乘內環黃線 L208，站搭乘至第二公有市場站。
 3. 開車：從中山高速公路中壢交流道下，往中壢方向前往民族路後，至明德路左轉，新明市場地下室停車場位於右側。
 4. 騎車：桃園往中壢方向:由桃園中華路往中壢方向，接續直行延平路，至中山路延平路交叉路口後右轉，直行至民權路左轉，新明市場位於右側。
- 桃園市工業會(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110 號 9 樓)
1. 搭乘火車：於火車站下車後，由中正路、大同路口出站，於遠東百貨公司前直接搭乘桃園市免費接駁巴士（電動低底盤）先前往桃園市政府，下車後再步行至桃園市工業會訓練會館(近星巴克)。
 2. 開車：中山高速公路下南崁交流道後往桃園方向，至桃園市政府前停車場停車。

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繼續教育課程規劃表

日期	時間	核心能力	課程領域	課程次領域 (課程名稱)	時數	講師	上課地點
9/08 (四)	9:00~12:00	諮商知能	團體與家庭諮商	如何運用家庭和團體諮商的概念協助職業重建服務推行	3	劉邦如 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 就服督導	南區職重據點 /A 教室
	13:00~16:00	職業輔導評量知能	專業溝通能力	運用職評報告和職業重建計畫作為專業溝通的技巧	3		
10/12 (三)	9:00~12:00	職業輔導評量知能	標準化評量	標準化測驗/工具在使用上的合法性與使用倫理	3	張本聖 東吳大學心理學系 副教授	南區職重據點 /A 教室
	13:00~16:00	諮商知能	心理健康諮商	DSM-5 TR精神疾病與實務應用	3		